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富匯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Fullwealth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FULLWEALTH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富匯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于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4)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由富匯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2)(a)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所得之最新資料所作初步評估，與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錄得淨虧損約 73.4 百萬港元相比，本集團預期將錄得不少於 70 百萬港元之淨溢利。該淨溢利主要歸因於（其中包括）以下原因所致：

(1) 趕上本集團於 2020 年因新冠肺炎爆發而延遲的手頭及建設中的香港建築項目的大部分工作進度，令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分部虧損收窄；及

(2) 於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在中國內地開展與演藝文化事業相關的新教育及培訓業務所產生的收入錄得較高淨利率。

本集團仍在落實其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依據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參照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而非基於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的任何數據或資料，且可予調整。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宜細閱本公司預期於 2022 年 3 月底前刊發的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應採取的行動有疑問，請徵詢各自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的獨立意見。

承董事會命
富匯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劉心藝

香港，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劉心藝女士（行政總裁）
王俊文先生

非執行董事： 馬小秋女士（主席）

獨立執行董事： 陳文先生
李兆彬先生
彭鵬先生